

广义叙述学研究



虚构性与叙述^①

H.S.尼尔森 撰 王长才 译

摘要：本文区分了术语“叙述”“虚构”和“虚构性”。在修辞叙述理论的广泛领域耕耘的学者们已提出一种研究虚构性的新方法。这种方法建立在类属的虚构和虚构性特质的关键区分之上，后者被理解为一种在各文类与媒介中普遍存在的话语模式。这种方法使类属的虚构成为一大类话语的子集，其中虚构性被用来交流关于编造的、想象的和非现实的事件状态。这一区分是这种新方法的必要前提，此原则意味着作为发出编造信号的交流策略的虚构性在作为类属的虚构以外也很普遍。接下来本文讨论了虚构性标记的概念，主要以自由间接引语为例。随后本文讨论了处理虚构性问题对作者、叙述者和叙述之间关系的影响，最后以几个类属虚构以外的虚构性的个案研究结束本文。

关键词：叙述 虚构 虚构性 自由间接引语

Fictionality and Narration

H. S. Nielsen Wang Changcai trans.

Abstract: In this article I distinguish between the terms “narrative”, “fiction”,

^① 本译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非自然叙述学研究”（项目批准号：16BZW013）的阶段性成果。

and “fictionality”. Scholars working in the broad area of rhetorical narrative theory have suggested a new approach to fictionality founded on a key distinction between generic fictions and the quality of fictionality, understood as a mode of discourse prevalent across genres and media, which makes generic fictions a subset of the large class of discourses in which fictionality is employed to communicate about invented, imagined, and non-actual states of affairs. The distinction is a *sine qua non* for the new approach, and the principle implies that fictionality as a communicative strategy to signal invention is prevalent also outside fiction as a generic category. Then I discuss the concept of signposts of fictionality, and free indirect discourse will be a major case here. Next, I move on to discuss some consequences for the relation between author, narrator and narrative when the question of fictionality is approached. I end the article by looking at a couple of case studies of fictionality outside generic fiction.

Keywords: narrative; fiction; fictionality; free indirect discourse

一、引言

如将虚构性看作有关非现实、明显编造之事的修辞性交流策略，而非仅属于虚构文类的特性，我们会发现它在各种话语和媒介中非常普遍。

例如，政治家经常用梦、思维实验、预测和反现实的假想打动听众。美国总统奥巴马就经常使用虚构性手法。比如他公布自己的出生证明以后，声称将进一步展示自己的出生视频。接着他播放了迪士尼动画片《狮子王》中辛巴的出生场景。奥巴马显然没有欺骗任何人的意思。相反，他把自己比作仁慈的辛巴。奥巴马用虚构性来回应真实世界的话题，即关于他任职资格的争议，而无损其诚信，他把特朗普描绘成阴谋家，而不必明说。

因此，虚构是发出信号的编造——不是为了逃离世界，而是要在这个世界上达到某些目的。基于这一框架，我对“叙述”“虚构”和“虚构性”进行区分。我认为并非所有叙述都是虚构的^①，有许多但并非所有具有虚构性的都是叙述。另外，我从修辞的角度认为区分虚构和虚构性是有益的。虚构性理

^① 参见玛丽-劳尔·瑞安（Marie-Laure Ryan）对“泛虚构性论”（panfictionality thesis）提出的质疑（Ryan, 1997）。“泛虚构性论”是瑞安对一种错误假设的命名，即认为既然所有叙述都是人为的话语建构，那么，它们必然都是虚构的。

论在文学研究、哲学及相关领域有着悠久而丰富的历史。^①自2007年理查德·沃尔什 (Richard Walsh) 的《虚构性的修辞》(*The Rhetoric of Fictionality*) 出版以来,在修辞叙述理论的广泛领域耕耘的学者们提出了一种虚构性的新方法,它基于虚构与虚构性特质的关键区分:像小说、短篇故事、虚构电影这样的类属的虚构,以及被理解为广泛出现在各文类与媒介中的话语模式。对虚构和虚构性的区分使类属的虚构成为一大类话语的子集(通常具有某些叙述维度),其中虚构性用来交流编造的、想象的和非现实的事件状态。在我看来,这一区别是这种新方法的必要前提,它意味着,作为发出编造信号的交流策略的虚构性在类属的虚构以外也很普遍。

首先我想区分叙述和虚构性。粗略地讲,人们常从以下几方面确立叙述:a) 主要根据情节和因果关系 [从亚里士多德、保罗·利科到彼得·布鲁克斯和其他人的方法(参见 Kukkonen, 2014)]; 或 b) 主要根据弗卢德尼克(Fludernik)的“体验性”(experientiality)和赫尔曼(Herman)的“什么样子”(What it is like),因而作为人类经验的再现;或 c) 作为某人在某个场合、出于某种目的讲述某事的修辞行为 [特别参见费伦(Phelan)]。

无论倾向于哪种看法,首先,人们都要理解:所有叙述都是人为的、建构的,是涉及排序和省略的叙述选择的结果。其次,一些但不是所有叙述(大多数小说、动作电影、连续剧等)并不直接提供实际发生事件的信息来让接收者理解它们,而另一些叙述则声称再现历史现实(包括但不限于传记、自传、历史记载和见证叙述),还有些叙述故意模糊二者界限(某些自传小说、历史小说等)。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直接进入“真实世界”,或者再现可以成为进入现实的透明窗口。相反,这种说法是基于这样的理由:讲故事的人有不同目的和手段,表现为就其经历的、感知的现实而言,其叙述是编造地呈现还是尽可能真实地呈现,发出不同邀约。相应地,接受者会做出假定,有时会质疑或检验某些叙述的真值,如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历史叙述,而其他叙述,就像大多数小说,却并不要求类似反应。

很明显,我们不应错误地将所有叙述的必然建构性与某些叙述的公然编造混为一谈,因此,有些叙述是虚构的,有些不是,我们需要区分叙述性和虚构性。

^① 参见费英格(Vaihinger)“仿佛”(as if)的哲学探讨,沃尔顿(Walton)的“假扮”(make believe)概念,多里特·科恩(Dorrit Cohn)辨认“虚构的差别”的努力,玛丽-劳尔·瑞安、托马斯·帕维尔(Thomas Pavel)和卢博米尔·多勒泽尔(Lubomir Dolezel)的可能世界理论,以及丹尼尔·庞迪(Daniel Punday)对虚构性和后现代主义的研究。

接下来，我想强化一下虚构和虚构性的区分。我认为，虚构是一种类属概念，包括小说、虚构电影、短篇故事和其他文化艺术品等，已约定俗成，受众会认出典型的种类，并期待它们编造而非再现或告知事实。这意味着，属于某个文类（如“小说”）的副文本（paratextual）标记，会成为叙述具有编造性质的标记（当然，这标记可能有欺骗性）。

近年来人们开始关注将虚构性和完全对应于文类的虚构区分开来。其出发点是人们观察到，在类属虚构的常规边界以外也经常就编造和想象的事物状态进行交流，如在口头对话、社交媒体及其他话语形式，包括政治和商业广告中。观察到虚构性并不限于虚构，并不意味着假定虚构性无处不在或不可避免。相反，它承认关于想象的交流并不只发生在传统虚构文类中。从这个角度看，虚构性不只是虚构文类的特质，因此，我们需要把它独立于任何单一的文类来描述。我建议将虚构性界定为交流中刻意用信号示意的编造。运用虚构性时发送者故意发出信号，告知接收者交流的信息未必指称真实，而对于谎言来说，这种有意的信号是不存在的。虚构的言说和对事物实际状态的断言不同，它与真值无关。

“交流中刻意用信号示意的编造”的定义也表明，虽然这种交流非常普遍地采取了叙述的形式，但它并不一定如此。比如独角兽或龙——如果不是为了诱导人们相信它们真实存在，而是为了唤起人们对神话的想象——就是非叙述（non-narrative）形式中虚构性的例子。同样，虚构性也不一定涉及语言表述，因为除图片外，默片、哑剧等也是刻意发出编造信号的交流行为。

除了以限定性定义回答“什么是虚构性”，我还试图从总体上界定虚构性是什么、在何处、何时以及怎样等。我对这一新范式的主要贡献是描述和分析类属虚构以外的虚构性的功能、目的和可用性质（affordance），同时也关注类属虚构内外的虚构性之间的相互关系。我特别感兴趣的是，编造的故事和情形如何令人惊讶地塑造我们对现实世界的信念。

二、虚构性的修辞

在传统意义上虚构性一向被当作虚构（作为文类）的特质、特征和可用性质来看待；反过来，虚构一向又被描述成不同于其他文类的方式。沃尔什在解释虚构和虚构性应如何区分时指出：

虚构性不应简单地等同于作为叙述的类别或文类的“虚构”：它是一种交流策略，因此在许多非虚构叙述中在某种程度上也是明显的，其形式从诸如讽刺性旁白、各种形式的推测或想象性补充，再到完全反事实

的叙述例子。(Walsh, 2007, p. 7)

……虚构性的语用理论不要求虚构话语脱离现实语境。……虚构性既非世界之间的边界，也非隔离作者与话语的框架，而是读者的语境假定……(Walsh, 2007, p. 36)

沃尔什认为，对虚构性的现代描述通常将虚构视为真实性问题，将虚构置于与现实世界的二阶关系中(Walsh, 2007, p. 13)。为了将虚构性当作交流手段，而非真实性问题，或作为对格赖斯质量准则(Grice's maxim of quality)的否定，沃尔什采用了丹·斯波伯(Dan Sperber)和迪尔德丽·威尔逊(Deirdre Wilson)(1986)提出的关联理论(the relevance theory):

最根本的是，它让我说虚构性终究不是一个真实性问题，而是关联性……关联理论模式接受对虚构的这种看法：其中，虚构性不是将虚构话语与日常或“严肃”交流区别开来的框架，而是一种语境设定，也就是说，在对虚构言说的理解中，它是虚构的这一假定本身是显而易见的。(Walsh, 2007, p. 30)

沃尔什激进的语用性出发点使他不愿指出虚构性的任何特定文本标记，也不愿指出如果语境假定一个文本是虚构的，虚构性会以何种特定方式影响对它的解释。如果虚构性只是一个由语境决定的关联性问题，那么问题就在于，语境为什么以及如何让接受者将话语解释为虚构的，以及以何种方式改变其理解。

沃尔什仍然严重地、几乎完全依赖于那些以副文本方式指定为虚构的作品：

虚构性的语境假定也影响了对这个句子[《审判》(The Trial)第一句]的处理(因为我们在书店的虚构作品区找到这本书，或我们正因某门现代小说课程读这本书，或我们事先对卡夫卡有一定的了解)。(Walsh, 2007, p. 33)

即使沃尔什小心地将虚构性与虚构区分开来，并恰当地指出这可能有助于正进行的范式转变，其语用学方法也意味着他不断地用虚构的问题几乎将虚构性问题重新瓦解。这段引文相当于说，因为我们知道这是虚构，所以我们把它当作虚构来读。同样的说法在第一页就已经出现：

我认为**虚构性**是一种独特的修辞资源，直接作为严肃交流的语用学的一部分发挥作用。我讨论这种**虚构观**的可能性……(黑体为引者所标)

虚构性概念要在虚构内外都有充分的解释潜力，首先需要完全摆脱它所描述的东西。这是我与西莫娜·泽特伯格（Simona Zetterberg）以及詹姆斯·费伦合作提出这一定义的动机之一：“虚构性=在交流中刻意用信号示意的编造”（Nielsen & Gjerlevsen, 2017）。在这一概念中，虚构性显然有别于谎言和真实，其性质不是欺骗，而是要求人们对被视作编造的故事做出情感和想象的反应。

这自然会引出虚构性交流目的的问题：我们为什么要用它，其功能是什么？相比之下，似乎很容易理解为什么我们经常说真话，而有时撒谎。不过，为何我们进行虚构时并不想骗人，却传达不真实的东西，这一点似乎挺奇怪。对这三种交流行为进行比较也许会有所启发：

人类交流的大部分内容，包括几乎所有科学，都基于这一原则，即我们如实地描述自己理解的现实，从而传递知识。同样，我们很容易理解为什么人有时会主动隐瞒没有如实描述的真实。虚构活动与二者不同，但也有共同之处。它和谎言一样，并不如其所是地描述真实，也像真实的陈述，并非为了骗人。因此，与谎言不同，虚构活动强调了事实，与真相不同，它并没有准确地描述真实。虚构活动被视为一种特质而不是文类，它要求我们把某事物视为编造的，而非报道和有实指的。

让我们比较一下虚构性与反讽。在最基本的概念上，反讽发出信号，表明发送者的意思与所说的相反，必然会改变接收者的解读策略。显然，虚构性和反讽完全不同，尽管也有共同之处。就像反讽，虚构性是我们假定文本具有的特质，这样我们才能使它有关联性并理解它。如果假定文本是反讽的，我们会认为它的意思与它所说的不同。如果假定文本是虚构的，它要求我们假定它是编造的，不直接指涉真实世界，而是创造想象的事件或实体。就像反讽假定一样，虚构性假定改变了我们的解释策略。我们假定这是在刻意发出信号：故事是编造的。

三、虚构性的标记

有些方法建立在这一假定之上，即通过特定标记辨别类属的和本体的虚构。与此相反，我的出发点是，任何形式技巧或其他文本特征本身都不是识别虚构话语的必要或充分依据。这是我与詹姆斯·费伦、理查德·沃什合写的《关于虚构性的十个命题》（“Ten Theses about Fictionality”）中的一个命题。我们认为：

虚构性修辞概念使它成为一种文化变量，而非一种逻辑或本体的绝

对；因此，虚构性是相对于交流语境而言，而非话语本身所固有的。没有一种技巧存在于所有虚构中并/或只存在于虚构中，尽管在**特定文化和历史语境中**，特定文本特征会成为虚构交流意图的强有力的常规标志（例如，现实主义小说时代的零聚焦）。（Nielson, Phelan & Walsh, 2017, p. 66）

一方面，从类属方法到修辞方法的转变削弱了对文本类型和符号间存在必然联系的信念。如沃尔什 2007 年所说的：

当然，大多数虚构的确表现出了表明其虚构状态的特征……但这些特征既不是虚构性的必要条件，也不是充分条件……不过，即使在人们熟悉的现代虚构契约的条件下，虚构性与文本本身的特征也没有决定性关系……（Walsh, 2007, p. 44）

但另一方面，修辞方法需要密切关注那些提示接受者对文本状态和作者意图做出推断和假定的标志和符号。我们赞同虚构性的语用性看法，其中对符号的阐释取决于语境框架，同时寻找并发现指向虚构状态的文本符号。

多丽·科恩（Dorrit Cohn）研究虚构性标记（signposts of fictionality）（Dorrit, 1990 & 1999）时，考察了不同的潜在标记，认为有三个主要标记都指向“虚构的区别性”（differential nature of fiction）（Dorrit, 1999, p. 131）。科恩的理论是现有虚构性符号理论的典范：虚构性的符号被等同于虚构的符号，并作为虚构的符号得到研究。寻找虚构标记的真正目的是区分虚构和非虚构；是寻找只属于虚构的符号，从而将其视为文类。

将虚构性标记的讨论限定于它能否作为稳定的类属标志的争论，常常使理论家指出，在非虚构文类和语境中也存在暗示的虚构性标记。其观点是，一旦在虚构以外发现虚构的符号，它们就不再是虚构的符号。本节观点是，虚构性与虚构的区分使得虚构以外的虚构性符号得以存在。当且仅当在交流中刻意地发出编造的信号时，它们才是虚构性符号。它们是手段，并不必然表示类属关系，而是引导解释。

在这里我主要以自由间接引语为例加以说明。这一说明同样适合于其他虚构性标记——比如作者侵入、元语言、零聚焦、小说等副文本记号、箴言陈述、内心再现等。

有些虚构性标记可以采取与小说等可识别文类相关的约定俗成的形式，也能通过“从前有一个……”等惯用表达来发出编造信号。从语义上讲，这句话中没有任何东西表明话语的编造性质。事实上，如果不考虑神话的惯例，

它陈述了从前某地某物的存在。但它与神话文类〔它被认为整体上（globally）^①具有编造的性质〕约定俗成的关联强烈影响到我们对后续内容的期待。虚构性的其他标记则是在纯粹语义基础上发挥作用，像“如果”“想象一下”等表达，都直接表明接下来是想象，不应当作真实陈述，即使声称它是谎言，显然也毫无意义。

接下来，我想讨论自由间接引语。令人惊讶的是，对此几乎见不到好的定义，明显错误的定义和描述极为普遍，甚至在学术手册中也是如此。我想这并非偶然，而是由于它与文类和文类规约之间的关系以及与特定语言特性语义的关系无法确定和模棱两可（或者只是没有真正想清楚）。本文并不想为自由间接引语提供新定义或深入的理解，而是表明从类属框架到交流框架的转换如何从根本上轻松地阐明自由间接引语发挥作用的各种方式，并对流行的理解提出挑战。我将用下面的例子来描述自由间接引语作为虚构内外虚构性的可能符号的功能：

1) “你会死的，你说。”（“You could die, you said.”）如解释为反映“你”说的话，说她自己会死，那么这是第二人称自由间接引语。

2) “我问她是否认识你。不，她不认识你。”（“I asked her if she knew you. No, she did not know you.”）这同样是第二人称自由间接引语，但这次是以第三人称说话者的话来呈现（估计她没使用“你”，而是用了类似“不，我不认识他/她”的说法）。

3) “我快渴死了。那是一片绿洲！我有救了！唉，当我走得更近一点，发现那里除了沙子什么也没有。”（“I was dying from thirst. It was an oasis! I was saved! Alas, when I got nearer there was nothing but sand.”）如解释为反映人物的错误想法，那么这是使用过去时而非现在时的第一人称自由间接引语，也没有采用取代第一人称的第三人称。

4) “我做得比你好太多了！”“您做得好过我吗？”（“I did much, much better than you!”“You did better than me?”）如将后者解释成说话者对她认为的错误看法的回应，那么这就是第二人称疑问句的自由间接引语。

这些例子都能在文学作品内外找到。它们可能来自虚构或非虚构，并不能决定文类。我在虚构性修辞方法的框架下提出的问题是：这四个例子和一般意义上的自由间接引语发出编造信号了吗？我想，答案取决于语境和解释。

^① “globally”是指作为一个整体，在某种意义上，整个神话故事应该是编造，而不是部分或全部有关世界事实的报道。

让我们看两个明显的非虚构的例子。

第一个来自《斯坦福哲学百科全书》(*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古代伦理理论”的条目：

德性 (Virtue) 是译自希腊语单词 aretê 的通用术语。有时 aretê 也被译为卓越 (excellence)。许多事物，无论天然的还是人造的，都有其独特的 aretê 或卓越。一匹马有一匹马的卓越，一把刀有一把刀的卓越。当然，还有人类的卓越。(Parry, 2014)

我们可以注意到，古代伦理理论家的思想和观点的表述几乎在不知不觉中融入话语本身。麦克黑尔 (Brian McHale) 最近一篇文章也有完全相同的现象，这是文学和虚构以外使用自由间接引语的第二个例子：

为何研究文学？最令人信服的原因之一来自当代以色列文化理论家伊塔马尔·伊文-佐哈尔 (Itamar Even-Zohar) 的作品。……文学研究让我们瞥见一种文化是如何组织自身及周围的非人类世界的，这不仅适用于历史上或地理上遥远的文化，它们的现实模式对我们而言可能是陌生的，而且适用于我们自身的当代文化，它们的模式可能会被忽视……(McHale 2011, p. 135)

“文学研究让我们……”是谁说的？伊文-佐哈尔、麦克黑尔，还是两者兼而有之？把它解读为表达一种假定存在的文学研究功能的信念，至少看起来是一种合理的解释。考察自由间接引语是否总是在一种交流中刻意发出编造信号的表达，让我们可以提出这样的问题：它是否总是发出虚构性信号（发出编造信号而非确定类属关系）？在虚构内外是否以相同方式发挥作用？

作为文类的小说常规在全球层面上规定和容纳交流中的编造，其中，自由间接引语经常造成到底是陈述事实还是引用视点的含混。

全局性的虚构以外，自由间接引语经常造成含混：到底说话者是陈述自己的观点，还是再现他人的实际的或想象的、戏仿的话语？

自由间接引语经常会让人不清楚某人想的或说的是什么。如果某些实际情况用自由间接引语呈现，或者自由间接引语让人想象可能情况，但实际没说或没想，在这些情况下，接收者会形成关于编造的是什么的假设。例如，第二个例子中，被问者是否直接否认了，或者只是没回答等；对“古代伦理理论”的作者来说，像人类的卓越这样的存在是不言自明的，还是仅仅表达了别人的看法。

因此，在当前社会—文化语境中，自由间接引语的确远没有毫不含糊地

发出编造信号、表达虚构性，而常使虚构性变得模棱两可。我是否在编造、编造了什么，是由语境解释的。此外，这又是在这样一种理论背景下说的，其中主要讨论的是自由间接引语是否必然包含类属关系，从而成为科恩意义上的虚构标记。自由间接引语不是一种文学手段，它根本不是虚构的标识。

在引用文章中麦克黑尔广泛使用了两种模式的区分：已有事物模式（a model **of** something，借助一种模式再现已有的某事物）、预想事物模式（a model **for** something，模式是某事物预想的和先在的条件，某事物在对应模式之后，因该模式才得以形成）。麦克黑尔问，文学是否能发挥作为预想真实模式（a model **for** reality）的功能。

就已有事物模式或预想事物模式的问题而言，自由间接引语非常典型。它取决于语境解释和推测在什么程度上是已有事物模式（引语作为某人话语），或者预想事物模式（引语可能是某人话语），或者两者兼而有之。它几乎不可避免地处于想象和指涉的边缘。自由间接引语部分地剥夺了话语的责任，因为它不是为了（**meant**）被看作可能是编造的，而非明确呈现出来的。它是为了（**meant**）被看作一种为了（**for**）理解的模式，也同样被看作所说之事的（**of**）模式。它通过提出这样的问题来表达意见：如果他或她这样说话，它将如何证实或否认我对那个人的偏见？更普遍的是：“如果我想象着这样那样的情况，通常它会对我的意见产生怎样的影响？”

从修辞角度来看，自由间接引语是人类基本交流能力的表现，它能够公开或隐蔽地将自身呈现为一种话语，这种话语可以同时被解释为现实世界中的意见、思想、言辞和话语的模式及预想这些的模式。自由间接引语是特定交流方式动态、持续发展的结果。

总结一下：从问虚构是否总是或有时发出编造信号，而不是问它们是否总是属于虚构文类这一角度来考察虚构性的标记，可以提出新的问题和回答。我从这个角度对自由间接引语进行了部分考察，对于早期理论家提出的标记，比如内心再现、特定名称的使用、习语表达和元叙述等，如果不是为了确定虚构和非虚构的界限，也可以同样进行考察。

科恩开创性的、令人印象深刻的方法存在着一些问题。首先，她没有明确区分虚构的必要标准和充分标准。即便呈现他人内心的零聚焦形式也应是确定一个文本是类属虚构的充分标记，它肯定不是虚构的必要特征，因为第三人称小说可以避免呈现思想活动，而人物叙述通常遵循人物叙述者自身心理的限制。其次，在虚构以外、在非虚构语境中，没有什么能阻止像“她自己想到”这样的句子，也没有什么能阻止过度记忆（mnemonic overkill，采

用科恩引人注目的表达)。

然而,比反对科恩更重要的是,首先,这些潜在选项可能不会以同样的方式发挥作用,也不会虚构的类属边界内外要求同样的解释;其次,有一种方法可以拯救科恩等人的重要见解,即从它们是否发出交流的编造信号而不是它是否只属于虚构的角度去讨论。在这个意义上,即使框架非常不同(一个是本体的、类属的,另一个是语用的、修辞的),在区分虚构性方面,科恩的方法和我的方法仍有密切关系。

四、虚构性与文学

我认为叙述者和作者关系的标准叙述学模式有助于将对虚构叙述和虚构性的理解自然化,因为人们一般认为,叙述者报道他“知道”的东西,虚构叙述会从报道日常生活的思路得以理解。叙述学将虚构理解为叙述者的交流方式,很少关注作者。本节概括、重述和再次强化了这样的论点:真实作者是叙述的行为主体,他可以编造没人知道的东西,且能叙述除了作者没人能传达的东西。我认为虚构叙述的责任主体是作者和人物而不是叙述者,这一模式比主流的虚构叙述模式更简单、更一致。^①

真实作者向真实读者叙述,这是相当老套和显而易见的认识。书中人物经常对彼此叙述,这同样是不言而喻的事实。作者和人物以外是否还有叙述者更存在争议,因为并非所有人都能看到他们。^②

设定一个叙述者有助于把虚构叙述理解为对某事的报道,将其当作叙述者的文字交流行为,是将虚构设想为框架中的非虚构。相反,假定虚构叙述是作者的编造,读者会假定被邀请将故事解释为编造的而不是事实报道。那么,作者的陈述不会被解释成关于或指涉现实世界或其他已存在世界的陈述。因此,它们通常不受质疑。

然而,在大多数虚构作品中,作者并非唯一的叙述主体。人物之间经常有对话,并彼此讲述。与作者的叙述相反,这些思想、观念和故事确实指涉先于它们存在的事件和人物,即作者编造的事件和人物。因此,它们自身的

^① 请参看《自然化与非自然化阅读策略:重访聚焦》(“Naturalizing and Un-naturalizing Reading Strategies: Focalization Revisited”)和《自然的作者,自然的叙述》(“Natural Authors, Unnatural Narration”)。这些模式可参见查特曼(Chatman),以及<http://wikis.sub.uni-hamburg.de/lln/index.php/Narrator>和<http://wikis.sub.uni-hamburg.de/lln/index.php/Author>。

^② 一种可能的反对意见是,在第一人称叙述中第一人称叙述者显然在场。然而,那是非常明确的人物叙述,它并不强迫我们将叙述者视为不同于作者和人物的人。

叙述层面（diegetic level）可能是真实的，也可能不是。

这种基本模式意味着虚构叙述非常适合于修辞模式，它感兴趣的是研究作者实现或未能实现其意图的手段、目的和技巧。就像费伦教给我们的，修辞模式也同样非常适合在人物层面上描述某人何为、如何以及出于什么目的告诉别人发生了什么。费伦经常被引用的叙述定义是：

首先，叙述本身可以被有效地理解为一种修辞行为：某人在某个场合出于某种目的告诉别人发生了某事。（Phelan, 2005, p. 18）

然而，我认为不应将修辞模式用于叙述者这样的无法观察的主体上。费伦后来一篇论文的结尾恰恰将重点从叙述者转移到作者：“……这都是关于一个特定的人（即隐含作者）向别人（即真实读者）出于某种目的的讲述。”（Phelan, 2011）我完全同意这种判断——除了“隐含”一词。

从虚构性修辞方法来看，作者作为有目的和有意图的作者和叙述者代理人的角色具有新的意义，需要新的关注。它假定考察作者的选择是有意义的，包括他/她是否采用虚构性。将虚构性界定为一种修辞行为的结果，更狭义地界定为交流中刻意发出示意信号的编造，使其有可能与作者的目的相关，即作者选择不受指涉性话语的限制，而去描述创造性话语和方式的可用性质，有时可让作者免受反对和驳斥。它还允许考察使用不同虚构性符号的目的，以及语境与作者/发送者/意图间的关系。上述建议引出了以下简单模式：

真实作者⇒叙述（其中人物可能会向其他人物叙述）⇒真实读者

在此模式中，作者是主要的故事讲述主体，人物叙述被视为作者使用的手段，人物从属于作者。如果我们询问假定叙述者的场合和目的，我们要么会被引入歧途，要么会被带回到作者或人物。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叙述者”（如果是故事外叙述者）往往没有可辨认的甚至能想象的场合向受述者讲述事件的发生。

沃尔什《虚构性的修辞学》第4章关于叙述者的论证是我的出发点。首先，根据热奈特的分类，叙述者有四种可能的类型 [故事内同故事的（intradiegetic homodiegetic）、故事内异故事的（intradiegetic heterodiegetic）、故事外同故事的（extradiegetic homodiegetic）、故事外异故事的（extradiegetic heterodiegetic）]。“这两种故事内的类型相对简单：这些叙述者只是叙述中的人物，他们（各自）讲述了自己参与或没参与的故事。”（Walsh, 2007, p. 72）在故事外同故事叙述类型中，“叙述者因为被再现，所以是人物，就像故事内叙述者一样”（Walsh, 2007, p. 72）。最后，

沃尔什写道，将故事外异故事类型的叙述者视为区别于作者的唯一理由是：

……为了把叙述当作已知的而非想象的，当作被报道的事实而不是作为虚构作品来读。……但这样的看法也有其尴尬之处，因为像这样的故事外异故事叙述者必须“知道”有些事情（比如人物的内心），这是叙述虚构状态的明确标记……读者没有义务为了让作者的想象行为自然化而假定一个真的无所不知的叙述者。（Walsh, 2007, p. 73）

那么，这些结论的提出，不失为一种壮举：

……叙述者通常要么是叙述的人物，要么就是作者。没有中间立场。虚构作品的作者可以采取两种策略之一：叙述一种再现，或者再现一种叙述。（Walsh, 2007, p. 78）

我大致同意他说的内容。然而，在我看来，他过于强调人物叙述了：沃尔什认为热奈特的四种可能叙述者，实际上三种是人物，一种是作者。我认为至少有两个问题。首先，即使三种叙述者在逻辑上和技术上都是人物，他们也不一定作为人物以我们读到的内容和方式来叙述。^①换言之，我们在这三种叙述中读到的表达方式和结构，往往与我们预想的在虚构层面一个人物对另一人物进行的叙述有很大不同。叙述似乎也经常受到其他目的而不是人物所处境况的影响。有两个完全相反的例子：詹姆斯·费伦所创造的“赘叙”（redundant telling，人物叙述者讲述受述者已知之事）；在没有任何可以想象的交流的情况下，人物对某个受述者讲述。^②在这个特定意义上，叙述者作为人物的看法可能会延续，甚至可能让拟人化的叙述者和作为交流的叙述的观念更为明显。^③其次，“虚构是由其作者或人物来叙述的”，这一结论看起来激烈地提出了非此即彼的选择。虽然这在某个层面上说是准确的，但似乎模糊了或至少掩盖了人物从属于作者这一事实。从某种意义上说，选择的并不是叙述再现或再现叙述，而是是否将叙述嵌入再现之中，即再现对一种再现的叙述。我之所以要坚持这个看似无关紧要的观点，是因为当涉及声音、技巧和目的的交融时，不管把作者的还是把人物的话放在最底层，都会产生很大的影响。

① 沃尔什本人在第5章中对此有一些非常有用的想法——尤其是他讨论作为习惯用语的声音与作为实例的声音的部分。（沃尔什《虚构性的修辞》第94页等多处）。

② 我们在第一人称、现在时叙述中发现了这方面的突出例子，但肯定不止这些。

③ 如果把人物和人称等同起来，或不把虚构交流的虚构性铭记在心，就会发生这种情况，因为这两种情况下都会把叙述的可能性限定在真人上。

我建议以作者话语为出发点，而虚构性需要假定作者做出了严肃、虚构的言说，没有其他人能说出（除非它再现了一种叙述），除了读者（除非它再现了对某人的叙述）没有其他言说对象^①，即使它以“我”或“你”指称叙述世界内外的某人。

这样，这一模式就能跨话语、跨虚构和非虚构文类而发挥作用。这一建议把作者和作者代理放到一条线上。它们与非虚构文类的作者代理有可比性，但并不相同。

五、超越虚构的虚构性

想象力及用虚构唤起他人对非现实想象的能力，是人类最基本的认知技能之一。强调虚构话语的特殊性和可用性质，也使人们看到虚构性在各文类和媒介中多么普遍，除了在艺术和美学中的功能，它在所有交流领域中如何成为一种协商价值、告知信念和观点并提出教学要点（making pedagogical points）的工具，几乎完全没被研究，即使在类属的虚构以外，且常常不被承认。

我提出该方法的出发点是虚构性在人类交流中的功能，因此有兴趣研究它在人类互动的广泛范围中表现形式的相似性和差异性。我们发现虚构性在政治演讲、电视连续剧、商业宣传和广告、麦片包装盒、日常交流、纪录片、可能情况、健康运动、动态图片（GIF）、色情、儿童歌曲、涂鸦、哲学例证和宗教寓言中都有运用，这仅仅是开放性清单中的一部分。

所有这些都有一個共同点，就是它们都发出信号，表明所传达的内容不应被视为谎言，即使它明显与字面意思不符。从吃玉米片的公鸡，到子宫里叼着烟的婴儿的图片、据说有农场老麦克唐纳^②、洞穴寓言，再到耶稣寓言中丢失的羊、钱币和浪子，这些例子都运用了虚构性。他们以完全不同的目的交流明显编造的事，而不是让听众相信羊、钱币、浪子、婴儿、农民和公鸡的真实存在。

我希望能够令人信服地论证，这种交流不只发生在小说和电影等虚构作品中，并且在虚构以外虚构性是普遍存在的。商业广告提供了相当明显的例子，它经常描绘这样的情形：巧克力唱着歌从盒子里飞出来，某种饮食让人变成了超级英雄。消费者并未感觉被欺骗，事实证明这种交流给人的印象是

^① 这两个附带条件涉及人物对人物叙述的情况。

^② 《老麦克唐纳有个农场》（“Old MacDonald Had a Farm”）是一首著名的英文儿歌。——译者注。

明显编造的，而不是不可信或骗人的。

下面，我将特别关注用于政治目的的虚构性，作为虚构以外的虚构性多面景观的例子。

政治家经常利用虚构性打动观众。虚构性可以是种手段，出于精心的政治目的，邀请接收者将想象的未来或编造过去映射到当下。^① 我将讨论一个非常直接的意在宣传的例子，它来自瑞典极右翼政党瑞典民主党（Sverigedemokraternes）2010年的选举视频^②。它展示的是卡夫卡式的房间中，一位瑞典老妇人和移民妇女们跑向手闸的比赛，拉手闸可以切断另一方的资金来源，资金是给退休者还是移民取决于谁更快。同时，正在清点的国库剩余资金的数字正迅速下降。这段视频显然有明确的现实意图，就是说服选民给瑞典民主党投票。虚构性被用作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因为每个人都知道，现实中没有这样的房间、手闸、下降数字，也没有这样的比赛。

这段视频微妙地改变了亚里士多德式的开始、中间和结尾的规定，它在任何一方到达手闸之前就结束了，最后视频对观众说了一句话：“现在你有一个选择，给移民拉手闸，而不是给退休者拉手闸。投票给瑞典民主党。”这就意味着，结局掌握在观众手中，取决于观众的选择。观众有可能给老妇人一个“幸福”结局。

虚构性可以明确暗示那些不能直说的事情。视频中的移民胖胖的，还戴着戒指和珠宝，冒着撞翻老妇人的危险粗暴地向前冲，言下之意就像曾表达出来一样清楚：“移民们冷酷、贪婪、富有、自私、吃白食，他们从有需要的市民那里抢走了福利金。”老妇人必须依靠助行器才能站立，而移民们不仅成群结队，还带来了好几辆婴儿车，让“他们像老鼠一样繁殖”的陈词滥调和偏见得到了视觉表达的支持。用虚构性来实现相当复杂而微妙，却又能让意图立即得到理解的政治宣传，并不意味着对现实的背离（尽管可以说它歪曲了现实），而是再现了对现实的某种观点，其中要求观众如何回应是非常明确的：拉住移民的手闸，持批评移民的政治观点，在选举中投票给瑞典民主党。

一般来说政治斗争在相当程度上是关于虚构性的斗争，其中经常使用的策略也是将自己和对手比作虚构人物，比如《魔戒》中的索伦、《大白鲨》中

^① 比如西方政治传统中最著名的一次演讲就是如此。参见尼尔森等（2015）：“这一策略可能从未像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 Jr.）在他的《我有一个梦想》的演讲中那样更成功或更著名地使用过。在这里，今天的梦想被想象成明天的现实，金要求他的观众通过想象中的未来种族平等的透镜来看待今天的不平等。”

^② <http://www.youtube.com/watch?v=XkRRdth8AHc>.

的鲨鱼等。政客、媒体和政治运动一次次地将虚构性用作影响人们的手段。虚构性在文学以外存在，在文学中也有很多，用来塑造我们的看法：社会应该是什么样的，对特定、具体的政治话题有怎样的态度才算个人。

在将虚构性用于政治目的的背景下，假新闻的概念在今天起着核心作用，而虚构性可以实质性地促进我们对假新闻意义的理解。至少从2016年美国大选开始，“假新闻”这一说法就有了故意歪曲报道、蓄意误导受众的意思。^①强调这一点是极为重要的：假新闻与虚构性完全不同。虚构性的一个必要条件是它刻意地发出编造的信号。而假新闻恰恰相反，这种刻意的信号是不存在的。

特朗普指责美国有线电视网（CNN）和其他传统媒体机构发布假新闻，他的意思显然是说，这些媒体故意歪曲事实，而他希望人们看到事实。同样，特朗普在一系列推特中指责奥巴马非法窃听时^②，显然不想让人觉得这些指控是伪造和捏造的。当他说克林顿应被监禁，墨西哥将为两国间的隔离墙买单时，情况也是如此。没有任何信号表明这些言论要表达字面之外的意思。它们不具备虚构性，不应与虚构混为一谈——即使我们可能将它们当作捏造的谎言加以拒绝。

虽然我将虚构性的问题从虚构中解脱出来，但值得强调的是，我不想忽视虚构的价值。相反，这种方法有助于我们理解虚构文类的某些方面，也有助于塑造我们对现实世界的认知：它在过去、现在和未来的可能性。

在信息去等级化（de-hierarchized）的媒体景观中，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一个精确的虚构性概念，以帮助我们区分假新闻和新闻讽刺，区分真实、谎言和编造。在对后事实社会（post-factual society）的担忧和假新闻与真实信息难以分辨的语境中，我注意到叙述、虚构、虚构性之间的区分是非常有意义的，虚构性修辞概念作为交流中刻意用信号示意的编造，坚定地站在这些年来承受巨大压力的启蒙事业的一方。

（译者注：因篇幅所限，本译文对原稿有所删减。）

^① 当然，它在2016年之前有着悠久的历史。例如：<https://www.merriam-webster.com/words-at-play/the-real-story-of-fake-news> and <http://www.telegraph.co.uk/technology/0/fake-news-origins-grew-2016/>.

^② “太可怕了！刚刚发现，奥巴马在我获胜前就在特朗普大厦对我‘窃听’。一无所获。这就是麦卡锡主义！”“奥巴马总统在非常神圣的选举过程中，竟窃听我的电话，多卑劣。这就是尼克松/水门事件。坏（或有病的）家伙！”（<https://twitter.com/realdonaldtrump>）

引用文献:

- Cohn, D. (1990). "Signposts of Fictionality: A Narratological Perspective". *Poetics Today*, 11 (4): 775—804.
- Cohn, D. (1999) *The Distinction of Fic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Kukkonen, K. (2014). "Plot". In Hühn, Peter et al. (eds.). *The Living Handbook of Narratology*. Hamburg: Hamburg University. <http://www.lhn.uni-hamburg.de/article/plot>.
- McHale, B. (1978). "Free Indirect Discourse: A Survey of Recent Accounts". *Poetics and Theory of Literature*, 3 (2): 249—287.
- McHale, B. (2011). "Models and Thought Experiments". In Alter, Jan et al (eds.). *Why Study Literature*, Aarhus: Aarhus University Press, 135—155.
- Nielsen, H. S. (2013). "Naturalizing and Unnaturalizing Reading Strategies: Focalization Revisited". In Nielsen, Henrik Skov, Jan Alber, and Brian Richardson (eds.). *A Poetics of Unnatural Narrative*. Columbus, Ohio: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67—93.
- Nielsen, H. S. (2010). "Natural Authors, Unnatural Narration". In Alber, Jane and Monika Fludernik (eds.). *Postclassical Narratology: Approaches and Analyses*. Columbus: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75—302.
- Nielsen, H. S. & Gjerlevsen, S. Z. (2017). "Distinguishing Fictionality". In Maagaard, Cindie, Marianne Wolff Lundholt, and Daniel Schäbler (eds.). *Fictionality and Factuality: Blurred Borders in Narrations of Identity*.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 Nielsen, H. S. & Phelan, J. (2017). "Why There Are No One-to-One Correspondences among Fictionality, Narrative, and Techniques: A Response to Mari Hatavara and Jarmila Mildorf". *Narrative*, 25 (1): 83—91.
- Nielsen, H. S., Phelan, J. & Walsh, R. (2015). "Ten Theses about Fictionality". *Narrative*, 23 (1): 61—73.
- Parry, R. (2014). "Ancient Ethical Theory". In Zalta, E. N. (ed.). *The Stanford Encyclopedia of Philosophy* (Fall 2014 Edition). <https://plato.stanford.edu/archives/fall2014/entries/ethics-ancient/>.
- Phelan, J. (2005). *Living to Tell about It: A Rhetoric and Ethics of Character Narration*.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Phelan, J. (2011). "Ethics, and Narrative Communication: or, from Story and Discourse to Authors, Resources, and Audiences". *Soundings: An Interdisciplinary Journal*, 94 (1/2): 55—75.
- Ryan, M. L. (1997). "Interactive Drama: Narrativity in a Highly Interactive Environment". *MFS Modern Fiction Studies*, 43 (3): 677—707.
- Walsh, R. (2007). *The Rhetoric of Fictionality: Narrative Theory and the Idea of*

□ 探索与批评（第五辑）

Fiction. Columbus: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2007.

作者简介：

H. S. 尼尔森，丹麦奥尔胡斯大学教授、芬兰坦佩雷大学客座教授，著名叙述理论家，近年研究兴趣在非自然叙述理论、虚构性理论。

王长才，西南交通大学人文学院中文系教授，文艺学博士，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叙述学研究。

Author:

Henrik Skov Nielsen, professor of Aarhus University, Denmark, Visiting Professor of Tampere University, Finland. He is a renowned narrative theorist, and recently focuses on unnatural narrative theory and fictionality theory.

Wang Changcai, professor in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in 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 Ph. D. of literature and a doctoral supervisor. He is mainly engaged in narratological research.

E-mail:wang-changcai@163.com